

证券代码：300248

证券简称：新开普

公告编号：2013-010

## 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了进一步提升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开普”）的技术研发水平、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促进公司进一步拓展智能一卡通资源管控及物联网业务，满足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全国市场的需求，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与吴凤辉、王爱娟、王权汉、陈军方、叶泽泉等五名自然人签订了《投资合作协议》，拟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

2、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公司以现金形式出资，出资额为人民币 255 万元整，占注册资本的 51%；吴凤辉、王爱娟、王权汉、陈军方、叶泽泉等五名自然人出资人以现金形式合计出资人民币 245 万元整，占注册资本的 49%。

3、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涉及议案《关于审议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已经由公司 2013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4、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吴凤辉：男，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政协第 12 届福州市委员会委员，福建省工商联执委，福州市第 13 届工商联（总商会）副会长、常委、执委，国家信息产业商会 RFID 产业商会福建分会副会长，中国光彩协会福建省理事。现任福建开普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2、王爱娟：女，中专学历，现任福建开普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3、王权汉：男，本科学历，工程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现任福建开普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金卡事业部总经理。

4、陈军方：男，现任福建开普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能源事业部总经理。

5、叶泽泉：男，现任福建开普科技有限公司安防事业部部门经理。上述 5 名自然人出资人系公司福建省总经销商福建开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开普”）的主要股东，其中吴凤辉与王爱娟系夫妻关系。

福建开普的主营业务为建筑智能化控制集成系统（包括安防系统、监控系统、弱电工程等）、节能工程建设和改造（包括建筑节能综合改造、工业企业的节能技术改造、居民用能设备的升级、太阳能光热光电产品生产开发及太阳能、热泵热水系统应用等），及代理销售新开普智能一卡通产品；除生产部分节能产品外，其主要经营模式是代理销售国内相关厂商的产品并负责系统安装、调试和服务；福建开普的核心技术主要是自主开发部分节能产品及相关控制系统的技术。福建开普及上述 5 名自然人出资人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 5 名自然人出资人承诺，福建开普在合资公司成立后即停止经营业务，12 个月内完成注销手续；合资公司成立后，立即辞去在福建开普的任职，在合资公司工作，专心从事合资公司的经营业务。

###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福建新开普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称“目标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元

经营范围：节能监管平台、RFID 物联网产品的开发及应用，建筑节能综合改造、太阳能光热光电产品生产及太阳能、空气能热泵热水系统应用，城市、校园一卡通系统及相关的计算机系统集成的开发及应用，农业、教育行业的投资及管理。（具体以工商部门批准经营的项目为准）

合资公司的出资如下：

| 股东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方式 | 占注册资本比例（%） |
|--------|---------|------|------------|
| 甲方：新开普 | 255.00  | 货币   | 51         |

|           |               |    |               |
|-----------|---------------|----|---------------|
| 乙方：吴凤辉    | 205.31        | 货币 | 41.06         |
| 丙方：王爱娟    | 14.21         | 货币 | 2.84          |
| 丁方：王权汉    | 14.70         | 货币 | 2.94          |
| 戊方：陈军方    | 8.33          | 货币 | 1.67          |
| 己方：叶泽泉    | 2.45          | 货币 | 0.49          |
| <b>合计</b> | <b>500.00</b> |    | <b>100.00</b> |

####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各方应于目标公司账户开立之日起 10 日内将约定各自应缴纳的出资一次性全部存入目标公司账户。

2、鉴于福建开普主营业务与目标公司拟经营的主营业务相同，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作为福建开普的股东，承诺：福建开普在目标公司成立后即停止经营业务，12 个月内完成注销手续；目标公司成立后，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须立即辞去在福建开普的任职，在目标公司工作，专心从事目标公司的经营业务。

3、目标公司成立后，甲方将投入相应的研发、技术和管理力量，进一步完善节能监管平台、建筑节能综合改造、太阳能光热光电产品开发生产及太阳能、空气能热泵热水控制等应用系统，利用甲方的营销网络将节能技术相关系统和产品推向全国市场；同时在智能一卡通业务方面通过研发技术的投入，有效提高目标公司的定制开发能力，深入挖掘客户需求，提高客户满意度。

4、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承诺：未经甲方同意，目标公司注册设立（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之日为准，下同）后 3 年内不向第三方转让其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前述期间后，如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拟转让其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应优先向甲方转让；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承诺：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及其控制的除福建开普以外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包括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全资或控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及通过其他方式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现有业务、产品与甲方及其子公司正在或将要开展的业务、产品不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直接

或间接从事与甲方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承诺：目标公司注册设立后，未经甲方及目标公司同意，3年内不得自目标公司离职；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承诺：本协议签署前，其不存在违反其他任职单位的任何规章制度、其与其他任职单位签署的任何合同、协议、文件或任何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目标公司注册设立后，其在目标公司持有股权并任职亦不违反其他任职单位的任何规章制度、其与其他任职单位签署的任何合同、协议、文件或任何相关法律法规。

5、各方一致同意，目标公司须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3人，其中由甲方推荐2人；监事1人，由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推荐。具体董事、监事人员由目标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

6、如甲方认定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全资或控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及通过其他方式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现有或将来业务与甲方及其子公司现有业务存在竞争，则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应在甲方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或以其他方式消除该等业务竞争。如甲方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范围如前所述）将无条件按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甲方及其子公司。

7、任何一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及时、足额缴纳对目标公司的出资，每逾期一日，违约方应向其他方支付出资额的0.5%作为违约金。如逾期三个月仍未缴纳的，其他方有权解除合同。

8、目标公司设立后，如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己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任职条件提前自目标公司离职，其应分别承担违约责任，向甲方及目标公司分别支付伍万元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和目标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 五、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本次设立合资公司所需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2、从长远战略来看，成立合资公司将促进公司进一步拓展智能一卡通资源管控及物联网业务，满足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全国市场的需求提升公司市场

影响力并实现良好盈利。

##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

目标公司的良好运营取决于投资各方的合作、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投资各方在人员、技术对接、公司制度、运营改革、公司文化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差异性，本次双方合作存在管理团队磨合的风险。新公司成立后，双方将借助各自拥有的成熟的企业文化，规范的工作流程制度，完善的运营系统及市场资源优势，尽快完成融合过程、努力开拓市场，减少融合造成的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

##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二次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投资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